

裁罰公告

依據《長期照顧服務法》47 條第 1 項及第 47 條之 1 第 2 項、第 3 項訂有違法者處以 公布其名稱、負責人姓名之裁罰性不利處分。

公告日期	依據	內容	發文字號
目前尚無公告案件。			